

证券代码：600600

证券简称：青岛啤酒

公告编号：临2020-004

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（“《章程修正案》”），同意将《章程修正案》提交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本项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因应本公司生产苏打水等饮料和威士忌、蒸馏酒的需要，相应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，并对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请见后附的《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（“《修订对照表》”）。除《修订对照表》所列修订外，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2月27日

附件：

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

原条文序号	现行章程条文	修订后条文序号	修订后条文
第十三条	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啤酒、碳酸饮料制造以及与之相关业务，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。	第十三条	公司经营范围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。 公司的主营范围包括：生产啤酒；预包装食品销售； 公司的兼营范围包括：生产饮料、威士忌、蒸馏酒。